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FFLUENT PARTNERS HOLDINGS LIMITED

### 錢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66)

### 盈利預警

本公告乃由錢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作出的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將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與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23,900,000港元相比有超逾400%的大幅增加。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虧損大幅增加乃主要由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內的下列各項：

- (i)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的已變現虧損；

\* 僅供識別

(ii) 於聯營公司投資之減值虧損；及

(iii) 授予聯營公司之貸款之減值虧損。

由於本集團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尚未完成，故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應被視為董事會根據本集團目前可得之資料作出之初步評估。本公告所載資料並非根據任何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之數據或資料作出。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預期將於2018年6月29日刊發之本公司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公告（「**全年業績公告**」）。

由於本公告刊發期間本公司為《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收購守則**」）提出強制性全面收購建議（「**要約**」）之對象（詳情載於本公司及百事威有限公司於2018年5月7日刊發之聯合公告），本公告所載上述資料構成收購守則規則10項下之盈利預測，並須根據收購守則規則10.4由本公司之財務顧問及其會計師或核數師作出報告。而由於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的規定刊發，有關規定要求本公司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刊發盈利預警公告，礙於時間所限，本公司實在難以在時間上或其他方面符合收購守則規則10.4所載之規定。

本公司謹此敦請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注意，本公告並不符合收購守則規則10所規定之標準，亦並無按收購守則之規定作出報告。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10.4及收購守則應用指引2，本公司核數師及財務顧問就盈利預測所作的報告須載入下一份就要約向股東發出之文件內，有關文件預期為綜合要約及回應文件（「綜合文件」）。預期全年業績公告將於2018年6月29日刊發，即預期於寄發綜合文件前刊發。倘情況如此，收購守則規則10關於就本公告所載盈利預測作出報告的要求將由刊發全年業績公告所取代。否則，本公告所載盈利預測須根據收購守則規則10作出報告以及在向股東發出之綜合文件內收錄相關報告。

承董事會命  
錢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張詩敏

香港，2018年6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Archambaud-Chao Percy Henry Junior先生、梁奕曦先生、李子恆先生及張詩敏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袁靖波先生（主席）；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彭兆賢先生、黎溢源先生、李健強先生及陳志遠先生。

本公司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且並無其他未載於公告的事實，而其遺漏將令本公告中任何陳述構成誤導。